

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一、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成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6 日第二十二屆第一次董事會通過委任委任獨立董事林瑞宙先生、獨立董事林秀梅小姐及董事李易致先生等3位擔任本公司第三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中並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林秀梅委員推舉林瑞宙委員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是否為獨立董事	專長
林瑞宙(主席)	✓	經營管理
林秀梅	✓	會計財務
李易致		保險專業

二、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職責

本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 一、公司永續發展政策之擬定。
- 二、公司永續發展，包含永續治理、環境與社會面之目標、策略與執行方案之制定。
- 三、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檢討、追蹤與修訂，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四、關注各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客戶、供應商、員工、政府、非營利組織、社區、媒體所關切之議題及督導溝通計畫。

三、永續發展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會議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114年運作情形如下：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第2屆第14次會議開會日期:114年2月27日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第2屆第15次會議開會日期:114年4月18日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第3屆第1次會議開會日期:114年8月14日